

臺北捷運公司第 776 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11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本公司 7 樓簡報室

主席：顏總經理邦傑

紀錄：呂○○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出國簡報

公共交通國際聯會(UITP)第 96 屆地鐵會議報告(報告人：車輛處李副廠長敦維)

主席裁示：透過數位化及大數據分析等科技應用，以提升預測性維修之效益，乃世界各國地鐵發展趨勢，同仁應掌握瞭解科技發展狀況，持續積極推動各項創新作法。(各單位)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本公司 108 年 10 月 31 日第 775 次主管會報紀錄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認。

二、報告上次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心中山線形公園自本(11)月 1 日完工啟用後，普受各界好評，為形塑成為優質公園典範，應從硬體及軟體兩方面著手。(企劃處、站務處、事業處、工務處、法政處)

(一) 各項禁止標誌、指示牌等硬體設備，應規劃得更細膩，並整體檢視後加以調整。

- (二) 軟體是指對該公園之管理，除各相關單位協調以交錯方式巡檢、加強走動管理、強化執勤技巧外，針對不同時段的蒞園民眾使用特性及人潮，亦須提出因應計畫。
- (三) 有關本案整體制度及作為，請詹副總督導，預為思考可能會碰到之問題，並訂出規範。
- (四) 心中山線形公園從規劃設計到完工啟用，相關單位人員工作努力，績效良好，應予敘獎鼓勵。

三、行政處報告：輿情府會暨主題行銷報告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企劃處報告：轉達市政會議主席重要裁指示事項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五、企劃處報告：市長室及市政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六、企劃處報告：主管會報及重要會議列管事項(詹副總經理督導處室)

主席裁示：在學學生帶薪實習計畫，係為公司發掘及培養人才，故應從公司人力資源需求出發，俾未來能融入公司管理文化，並在公司深耕發展。(人力處)

七、企劃處報告：公司重要專案計畫辦理情形(詹副總經理督導處室)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八、工安處報告：108年系統營運可靠度執行狀況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九、環運處報告：環狀線通車重要議題報告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十、站務處報告：臺北、高雄及桃園捷運運量及電子票證使用情形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十一、行政處報告：府會重要事項辦理情形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十二、詹副總經理督導列席會議處室（企劃處、財務處、人力處、委管處、行政處、會計處、法政處）之業務報告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散會。（上午 11 時 10 分）